

太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4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太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为县政府工作部门，挂县城市管理执法局牌子。

（一）主要职责

县住建局职责：

1. 贯彻执行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方面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有关规范性文件和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住房和城乡建设事业的行业管理。

2. 负责全县房地产市场管理；负责房地产中介服务、价格评估、合同备案等管理工作，负责商品房预售管理，开展房地产广告真实性审查。

3. 负责房地产行业管理，指导和管理房地产开发和经营活动；负责房地产开发企业、房地产评估机构、房地产经纪机构和物业服务企业资质管理。

4. 负责全县住房制度改革和住房保障工作；负责全县直管公房的资产管理工作；负责保障性住房建设管理和分配。

5. 负责下达全县棚户区改造和旧城改造工作任务；参与新建小区综合验收工作。

6. 负责全县物业服务行业管理和房屋维修资金管理。

7. 负责编制城市住房、市政基础设施、公用事业建设、维护年度投资计划及其资金管理；负责市政投资计划的组织实施；指导公用事业投资计划的实施。

8. 负责城市道路、排水、桥梁、隧道等市政基础设施以及供气、供热等公用设施的项目建设、维护工作。

9. 负责县城区污水处理等管理工作；审查、报批全县污水处理等工程设计、施工方案并参与竣工验收。

10. 负责城市供热、燃气等公用事业的行业管理工作。

11. 负责城市景观、雕塑规划管理；负责城市路灯管理和城市规划区内景观照明工作。

12. 负责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行为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建筑市场准入工作；负责全县建设行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指导全县建筑业管理工作。

13. 负责对建筑工程建设各方责任主体质量安全行为进行监管；负责对建设工程质量和安全工作进行监督检查；组织或参与工程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工作；负责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工作。

14. 承担推进建筑节能责任，负责全县建筑节能工作，推广使用新型墙体材料。

15. 指导村镇建设、农村住房和重点镇建设，组织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工作。

16. 负责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缴工作。

17. 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县城市管理执法局职责：

1. 管理职责：负责辖区市容市貌管理、环境卫生管理、道路绿化、小游园等绿化管理；参与辖区占道停车场点（包括行车道、人行道）的设置和管理工作。

2. 执法职责：行使辖区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绿化管理及环

境保护方面的执法职能；行使辖区管理方面的生活噪声污染、建筑施工噪声污染、建筑施工扬尘污染、餐饮服务业油烟污染、露天烧烤污染、城市焚烧沥青塑料垃圾等烟尘和恶臭污染、露天焚烧秸秆落叶等烟尘污染、燃放烟花爆竹污染等执法职能；行使辖区市场管理方面的户外公共场所无照经营、乱摆摊点、违规设置户外广告的执法职能；行使辖区水务管理方面的向城市河道倾倒废弃物和垃圾及违规取土、城市河道违法建筑物拆除等执法职能；行使辖区食品药品管理方面的户外公共场所食品销售和餐饮摊点随意摆放、占道经营、无证经营以及违法回收贩卖药品等执法职能；行使辖区物业管理方面的执法职能。

3. 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内设机构

太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内设办公室、建筑市场管理股、村镇股、财务室等4个股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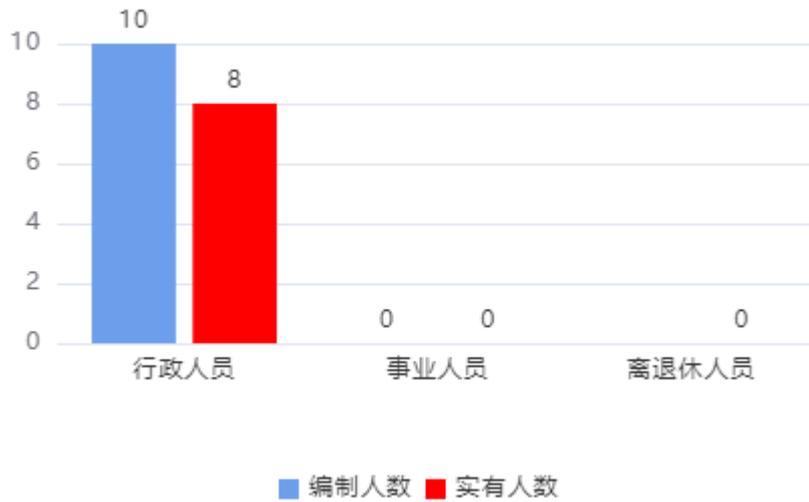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作为太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所属预算单位，编制2024年度部门决算。

三、单位人员情况

截至2024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10人，其中行政编制10人、事业编制0人；实有人员8人，其中行政8人、事业0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0人。

本年人员结构图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6,207.54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6,493.34万元，下降51.13%，下降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收支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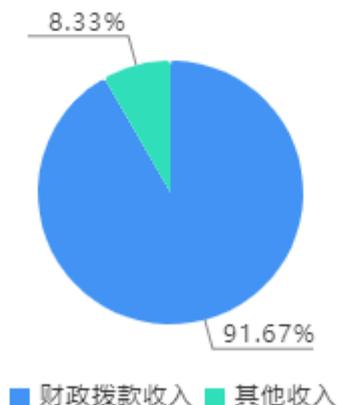
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收入合计6,207.5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5,690.62万元，占91.67%；其他收入516.92万元，占8.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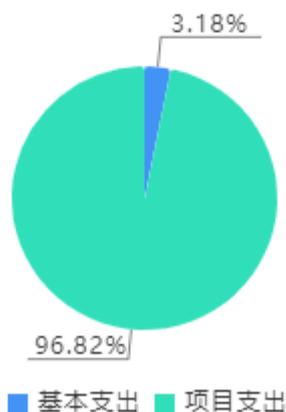
收入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支出合计6,207.5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97.34万元，占3.18%；项目支出6,010.20万元，占96.82%。

支出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5,690.62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6,909.10万元，下降54.84%，下降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收支减少。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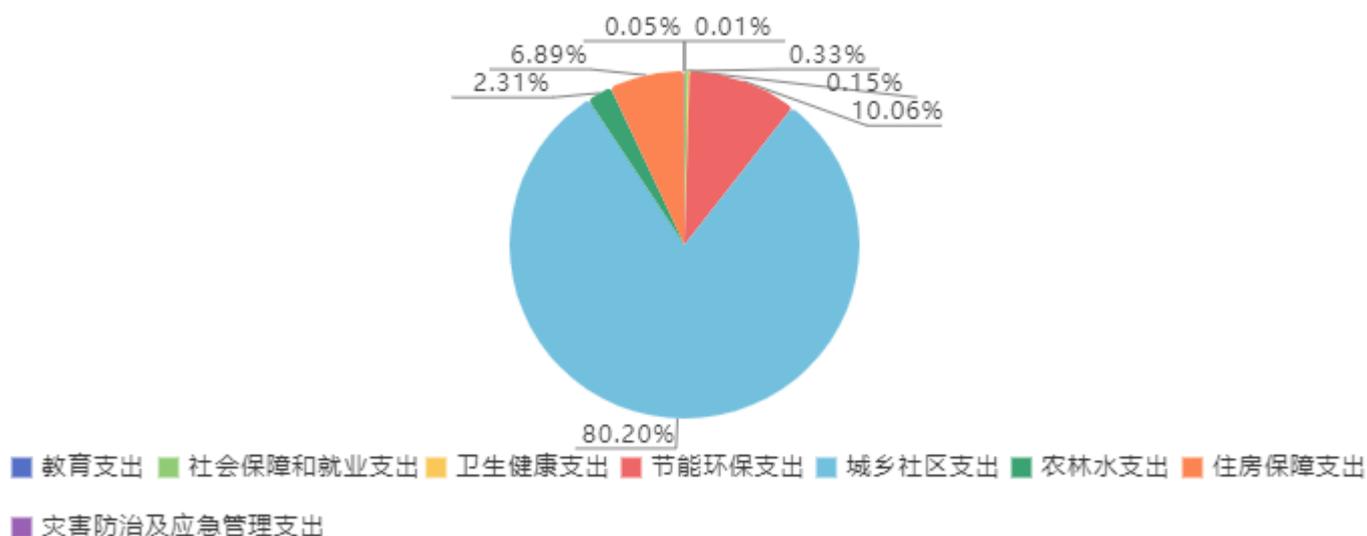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1,768.35万元，支出决算4,690.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65.25%。占本年支出合计的75.56%。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5,798.09万元，下降55.28%，下降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收支减少。

财政拨款支出对比图（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支出结构图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年初预算0.40万元，支出决算0.4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9.91万元，支出决算10.4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4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招录公务员1名。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4.96万元，支出决算5.2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4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招录公务员1名。

4. 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0.13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指标调整。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5.01万元，支出决算5.2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3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招录公务员1名。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1.80万元，支出决算1.8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8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招录公务员1名。

7.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400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增加清洁能源改造项目支出。

8. 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农村环境保护（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72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增加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及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管理项目支出。

9.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96.67万元，支出决算110.9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4.7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经费增加。

10.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2.40万元，支出决算256.9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704.1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太白县城建设规划暨品质提升行动规划编制费等项目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9.80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增加城市体检工作经费支出。

12.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年初预算1,552.08万元，支出决算2,512.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1.8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太白县智慧城市平台建设项目等项目支出。

13.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872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增加翠矾山文旅城项目资金等项目支出。

14.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年初预算84万元，支出决算84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5.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年初预算3.53万元，支出决算24.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88.1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农村生活垃圾清运管理公益岗位项目等支出。

16.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农村危房改造（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22.01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增加农村危房改造资金支出。

17.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老旧小区改造（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293.16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增加老旧小区改造项目支出。

1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7.45万元，支出决算7.8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5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招录公务员1名。

19.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地震事务（款）地震监测（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2.16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增加地震宏观观测员工作经费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89.34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114.3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

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 公用经费74.9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收入决算1,000万元，支出决算1,00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项）。本年支出决算1,000万元，主要用于：翠矾山拆迁安置项目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2.10万元，支出决算2.1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上年相比持平。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1万元，支出决算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用于：公务车辆运行维护支出。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1.10万元，支出决算1.1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0.00万元。共接待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1.10万元。主要是本单位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接受有关部门工作检查指导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7个，来宾85人次。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培训费预算0.40万元，支出决算0.4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上年相比持平。主要用于：召开太白县村镇建设管理干部和乡村建设工匠培训会支出。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会议费预算0.50万元，支出决算0.5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上年相比持平。主要用于：召开太白县农村住房安全动态监测系统录入工作会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74.96万元，支出决算74.9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2.83万元，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压缩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498.1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0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497.10万元。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货物支出合同金额的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合同金额的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服务支出合同金额的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末，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有公务用车相关费用支出但无车辆资产的主要原因是年内因机构改革将单位人防公务用车调拨至发改局。单价100万元及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2024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开展了2024年度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2024年，我局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历次来陕、来宝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系统上下团结一致、戮力同心，紧盯目标苦干实干，牢固树立“项目为王”理念，全力谋划、主动争取大项目好项目，鼓足奋进干劲、扬起大干势头，助推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本部门切实履行主体责任，严格责任落实，着力规范内部管理，加强经费及资产管理，严格执行支出范围与标准，保障单位的正常运转。依据单位职能，根据国家相关政策规定，开展履职专项业务工作，持续强力推进民生工程建设，着力为群众解难题、办实事，我部门工作的整体效果较好、社会满意度高。本部门高效完成了2024年度工作，工作计划与产出情况基本一致。

本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2024年度虢川河两岸生态环境治理项目运营费项目等6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3384.31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56.31%。

（二）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单位整体支出自评得分97分，全年预算数6207.54万元，全年执行数6207.54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00%。本年度本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一是城市建设有了新成效。年度投资1.44亿元，实施重点城建项目8个。生活垃圾高温热解项目，钢构、设备已安装完成90%；翠矾山城市主题公园建设项目，正在进行收尾工作；军民路停车场建成155个停车

位、15个充电桩，准备竣工投用；老旧小区改造燃气工程，完成1228户燃气管网更新改造，正在决算审计；污水处理设施及管网提标改造工程顺利推进，完成总体进度94%；县城区排水内涝治理、基础设施提升等项目也启动实施。二是人居环境有了新面貌。科学编制《太白县县城建设规划暨品质提升行动规划》《城市体检报告》，大力实施城市更新行动。完成县城主街绿化提升改造，栽植花卉、花箱9.7万株；完成11.2公里弱电地埋和21处飞线整治。制定印发《太白县进一步纵深推进城区环境整治工作实施方案》，从市容面貌优化提升、市容秩序规范整治、园林绿化扩容提质、市政设施规范完善等方面，持续发力，启动24处城区环境排查问题整改、28处住宅小区拆墙透绿改造、130块户外广告拆除、8个小区楼院飞线整治。三是城市管理有了新突破。规范整治出店经营、乱贴乱画、非机动车乱停乱放、噪音污染等行为2950余次，划分夜市摊点34家，县城区179户餐饮门店油烟净化器安装率达到100%；科学调配环卫工人和机械，全面提升清扫保洁质量，全年收运处置生活垃圾、餐厨垃圾1.3万吨，垃圾清运率和清扫保洁率达到100%；常态化做好市政道路、井盖、路灯等设施维护，修补改造路面620m²、路灯466盏，收集处理生活污水124.2万m³，县城区亮灯率和污水处理率达98%以上。四是房地产市场监管有了新发展。制定印发《关于规范商品房销售过程中有关问题的通知》，成立房地产领域风险防范化解工作专班，对潜在风险项目，制定“一楼一策”防范化解方案，专班推进、现场盯办。健全《物业常态化巡查制度》，对物业小区消防安全、收费价格、物业管理等工作开展现场检查21次，查处整改安全隐患115处，物业管理秩序更加规范，服务质量全面提升，投诉量同比下

降22%。五是系统安全生产有了新保障。始终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安全第一”理念，将安全生产工作贯穿到住建工作全过程各方面。制定印发《住建领域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全县城镇燃气安全专项整治提升巩固阶段工作方案》《关于开展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自查核查工作的通知》等文件，紧盯建筑施工、城镇燃气、农村自建房等关键部位和薄弱环节，开展秋冬季安全生产隐患大起底大排查大督查百日行动。对15个房屋市政在建项目、162.91公里燃气管网、492户民房，开展安全执法检查190余次，发现各类安全隐患213条，行政处罚4起，处罚金额4.5万元，发现隐患现已全部整改到位。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绩效目标的设定有待进一步优化。在申报部门预算时，绩效目标设定指向不够明确，目标选用重点不突出，定性指标较多，定量指标较少。单位在实际运转过程中，会有一些突发事情等不可预见因素，造成支出预算不精细。在实际工作中的资金需求与在预算编制时的资金安排上存在出入，预算执行监督力度不够。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压实绩效评价责任。加强财政资金管理，切实做到花钱必问效，问效必追责，使绩效评价成为了一种工作常态。二是提高预算编制的精细化。在日常预算执行管理中，合理合规地使用资金，进一步加强预算支出的审核、跟踪及预算执行情况分析，对预算执行过程以及资金使用和管理情况进行适时跟踪监控，对偏离年初绩效目标的支出及时调整、纠正。确保专款专用，支出合理、合规。三是年初根据单位所承担的工作任务，更加科学合理制定各项绩效目标，确保预算资金的使用更加高效、合理，确保年底各项任务的圆满完成。

太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太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年度 主要 任务 完成 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任务1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推进项目建设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推进项目建设	6207.54	6207.54	0.00	6207.54	6207.54	0.00	—	100%
	金额合计			6207.54	6207.54	0.00	6207.54	6207.54	0.00	10	100%	10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切实履行主体责任, 严格责任落实, 着力规范内部管理, 加强经费及资产管理, 严格执行支出范围与标准, 保障单位的正常运转。依据单位职能, 根据国家相关政策规定, 开展履职专项业务工作, 持续强力推进民生工程建设, 着力为群众解难题、办实事。						科学编制《太白县县城建设规划品质提升行动规划》《城市体检报告》, 大力实施城市更新行动。完成县城主街绿化提升改造, 栽植花卉、花箱9.7万株; 完成11.2公里弱电地埋和21处飞线整治。从市容面貌优化提升、市容秩序规范整治、园林绿化扩容提质、市政设施规范完善等方面, 持续发力, 启动24处城区环境排查问题整改, 28处住宅小区拆墙透绿改造、130块户外广告拆除、8个小区楼院飞线整治。三是城市管理有了新突破。规范整治出店经营、乱贴乱画、非机动车乱停乱放、噪音污染等行为2950余次, 划分夜市摊点34家, 县城区179户餐饮门店油烟净化器安装率达100%; 科学调配环卫工人和机械, 全面提升清扫保洁质量, 全年收运处置生活垃圾、餐厨垃圾1.3万吨, 垃圾清运率和清扫保洁率均达到100%; 常态化做好市政道路、井盖、路灯等设施维护, 修补改造路面620㎡、路灯466盏, 收集处理生活污水124.2万m ³ , 县城区亮灯率和污水处理率达98%以上。健全《物业常态化巡查制度》, 对物业小区消防安全、收费价格、物业管理等工作开展现场检查21次, 查处整改安全隐患115处, 物业管理秩序更加规范, 服务质量全面提升, 投诉量同比下降22%。对15个房屋市政在建项目、162.91公里燃气管网、492户民房, 开展安全执法检查190余次, 发现各类安全隐患213条, 行政处罚4起, 处罚金额4.5万元, 发现隐患现已全部整改到位。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实施重点城建项目	8个		8个		10	10			
		质量指标	目标任务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目标任务完成时限	2024年		2024年		10	10			
		成本指标	单位正常运转、工资发放、项目建设费用	≤6207.54万元		6207.54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县域经济发展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10	9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城市建设管理水平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城区环境卫生, 促进节能减排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10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城乡建设事业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9				
总分								100	97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2024年度虢川河两岸生态环境治理项目运营费项目等6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具体见下：

1. 2024年度虢川河两岸生态环境治理项目运营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512.08万元，全年执行数1512.08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根据合同条款，支付可用性服务费为1512.08万元，项目总体目标基本实现。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2. 省级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项目结转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34万元，全年执行数134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以城市更新为主线，统筹县城建设发展的经济需要、生活需要、生态需要、安全需要，补齐县城建设短板弱项，落实好县城绿色低碳建设有关规定，全面提升县城品质和承载力，增强县城综合服务能力和服务水平，助推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项目总体目标基本实现。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3. 农村生活垃圾清运管理及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78万元，全年执行数178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提高农村人居环境质量，增强村民保护环境意识，探索农村环保新模式，提高农村污水处理设施管护水平，确保已建成投运的农村污水处理设施正常运行，实现村庄环境干净整洁有序，助力乡村振兴，项目总体目标基本实现。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4. 太白县集中供热清洁能源改造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400万元，全年执行数40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东大街、南大街片区集中供热清洁能源改造任务并如期供热，项目总体目标基本实现。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5. 太白县智慧城市平台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960.23万元，全年执行数960.23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展现太白旅游和慢城形象，为外来游客提供全方位服务，助推生态旅游产业快速发展，项目总体目标基本实现。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6. 太白县县城老旧小区改造（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200万元，全年执行数20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更新改造老旧小区燃气管道，进一步改善群众居住条件，项目总体目标基本实现。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魏川河两岸生态环境治理项目运营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魏川河两岸生态环境治理项目运营费							
主管部门	大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大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12.08	1512.08	1512.08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12.08	1512.08	1512.08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合同条款, 支付可用性服务费为1512.08万元。			根据合同条款, 支付可用性服务费为1512.08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治理长度	1.87公里	1.87公里	10	10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	合格达标	合格达标	15	15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限	2024年	2024年	15	15	
		成本指标	年度可用性服务费	1512.08万元	1512.08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旅游业	有效带动	有效带动	5	5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县域经济发展, 提高县城建设质量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水生态环境改善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实施后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压力	未造成	未造成	5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省级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项目结转资金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省级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项目结转资金							
主管部门	大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大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34	134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34	134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以城市更新为主线，统筹县城建设发展的经济需要、生活需要、生态需要、安全需要，补齐县城建设短板弱项，落实好县城绿色低碳建设有关规定，全面提升县城品质和承载力，增强县城综合服务能力和服务水平，助推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以城市更新为主线，统筹县城建设发展的经济需要、生活需要、生态需要、安全需要，补齐县城建设短板弱项，落实好县城绿色低碳建设有关规定，全面提升县城品质和承载力，增强县城综合服务能力和服务水平，助推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市政设施维修改造	全县域	全县域	10	10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	合格达标	合格达标	15	15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限	2024年	2024年	15	15	
		成本指标	财政下达资金	134万元	134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推动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	有效推动	有效推动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县城城镇化水平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对环境造成的伤害	未造成	未造成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增强县城综合服务能力和服 务水平	显著增强	显著增强	5	5	
	满意度指 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6%	10	10	
总分					100	100		

农村生活垃圾清运管理及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管理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生活垃圾清运管理及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管理项目							
主管部门	大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大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78	178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178	178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提高农村人居环境质量，增强村民保护环境意识，探索农村环保新模式，提高农村污水处理设施管护水平，确保已建成投运的农村污水处理设施正常运行，实现村庄环境干净整洁有序，助力乡村振兴。			提高农村人居环境质量，增强村民保护环境意识，探索农村环保新模式，提高农村污水处理设施管护水平，确保已建成投运的农村污水处理设施正常运行，实现村庄环境干净整洁有序，助力乡村振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涉及全县行政村数量	44个	44个	10	10	
		质量指标	村镇垃圾收集处置率	≥90%	95%	15	15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限	2024年	2024年	15	15	
		成本指标	财政下达资金	178万元	178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就业岗位数量	44个	44个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显著改善	显著改善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保护农村生态环境	有效保护	有效保护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完善农村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运输-处理系统、提高农村污水处理设施管护水平	有效完善	有效完善	5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98%	10	10	
总分					100	100		

太白县集中供热清洁能源改造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太白县集中供热清洁能源改造项目							
主管部门	太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太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400	400	10	100%	1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0.00	400	40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东大街、南大街片区集中供热清洁能源改造任务并如期供热。			完成东大街、南大街片区集中供热清洁能源改造任务并如期供热。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改造站点	11个	11个	10	10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	合格达标	合格达标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限	2024年	2024年	15	15	
		成本指标	财政下达资金	400万元	400万元	15	15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5	5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城乡居民供暖正常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节能减排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供热设备正常使用年限	15年	15年	5	5	
	满意度指 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太白县智慧城市平台建设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太白县智慧城市平台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太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太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960.23	960.23	10	100%	1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0.00	960.23	960.23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p>展现太白旅游和慢城形象,为外来游客提供全方位服务,助推生态旅游产业快速发展。同时,其建立的统一信息共享平台,将提高工作效率,打造高效透明的公共服务体系,全面提升城市现代化治理能力。</p>			<p>展现太白旅游和慢城形象,为外来游客提供全方位服务,助推生态旅游产业快速发展。同时,其建立的统一信息共享平台,将提高工作效率,打造高效透明的公共服务体系,全面提升城市现代化治理能力。</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建成旅游服务中心	1座	1座	10	10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	合格达标	合格达标	15	15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限	2024年	2024年	15	15	
		成本指标	本年支付资金	960.23万元	960.23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县域旅游发展	有效带动	有效带动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城市现代化治理能力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对环境造成的伤害	未造成	未造成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打造高效透明的公共服务体系	有效打造	有效打造	5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太白县县城老旧小区改造（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太白县县城老旧小区改造（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项目							
主管部门	太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太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00	2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200	20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更新改造老旧小区燃气管道，进一步改善群众居住条件。			更新改造老旧小区燃气管道，进一步改善群众居住条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改造老旧小区个数	40个	40个	10	1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限	2024年	2024年	15	15	
		成本指标	本次支付资金	200万元	200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就业人数	≥10人	15人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老旧小区居住条件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对环境造成的伤害	未造成	未造成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燃气整体安全水平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5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3%	10	10	
总分					100	100		

(四)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单位不主管专项资金。

(五) 单位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重点评价项目。

(六) 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太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决算数据反映1个单位收支情况。

4. 与年初预算单位相比，无预算单位调整。

5.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917）4951952。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否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单位：太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690.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000.00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0.40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516.9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7.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7.1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872.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4,850.8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08.2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341.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16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8.2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6,207.54	本年支出合计	57	6,207.5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6,207.54	总计	60	6,207.5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单位：太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207.54	5,690.62					516.92
205	教育支出	0.40	0.40					
20508	进修及培训	0.40	0.40					
2050803	培训支出	0.40	0.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00	15.68					1.3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68	15.6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45	10.4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23	5.23					
20807	就业补助	1.32						1.32
2080711	就业见习补贴	1.32						1.3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16	7.1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16	7.1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28	5.2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7	1.8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872.00	472.00					400.00
21103	污染防治	800.00	400.00					400.00
2110301	大气	400.00	400.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400.00						40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72.00	72.0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72.00	72.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850.81	4,761.91					88.9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75.86	367.86					8.00
2120101	行政运行	118.96	110.96					8.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56.90	256.9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9.80	9.8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9.80	9.8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593.15	2,512.25					80.9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593.15	2,512.25					80.9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00	1,000.00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1,000.00	1,00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872.00	872.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872.00	872.00					
213	农林水支出	108.29	108.29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08.29	108.29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84.00	84.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4.29	24.2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1.50	323.02					18.47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33.64	315.17					18.47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22.01	22.01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293.16	293.16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8.47						18.4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86	7.8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86	7.86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16	2.16					
22405	地震事务	2.16	2.16					
2240504	地震监测	2.16	2.16					
229	其他支出	8.23						8.23
22999	其他支出	8.23						8.23
2299999	其他支出	8.23						8.2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单位：太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207.54	197.34	6,010.20			
205	教育支出	0.40	0.40				
20508	进修及培训	0.40	0.40				
2050803	培训支出	0.40	0.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00	15.68	1.3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68	15.6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45	10.4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23	5.23				
20807	就业补助	1.32		1.32			
2080711	就业见习补贴	1.32		1.3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16	7.1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16	7.1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28	5.2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7	1.8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872.00		872.00			
21103	污染防治	800.00		800.00			
2110301	大气	400.00		400.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400.00		40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72.00		72.0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72.00		72.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850.81	163.96	4,686.8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75.86	131.96	243.90			
2120101	行政运行	118.96	118.96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56.90	13.00	243.9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9.80		9.8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9.80		9.8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593.15		2,593.15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593.15		2,593.15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00		1,000.00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1,000.00		1,00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872.00	32.00	84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872.00	32.00	84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08.29	2.29	106.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08.29	2.29	106.00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84.00		84.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4.29	2.29	22.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1.50	7.86	333.64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33.64		333.64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22.01		22.01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293.16		293.16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8.47		18.4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86	7.8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86	7.86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16		2.16			
22405	地震事务	2.16		2.16			
2240504	地震监测	2.16		2.16			
229	其他支出	8.23		8.23			
22999	其他支出	8.23		8.23			
2299999	其他支出	8.23		8.2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单位：太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690.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000.0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0.40	0.4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5.68	15.6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16	7.1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472.00	472.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4,761.91	3,761.91	1,00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08.29	108.2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23.02	323.0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16	2.16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690.62	本年支出合计	59	5,690.62	4,690.62	1,00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合计	32	5,690.62	合计	64	5,690.62	4,690.62	1,00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单位：太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4,690.62	189.34	4,501.28
205	教育支出	0.40	0.40	
20508	进修及培训	0.40	0.40	
2050803	培训支出	0.40	0.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68	15.6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68	15.6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45	10.4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23	5.2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16	7.1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16	7.1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28	5.2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7	1.8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72.00		472.00
21103	污染防治	400.00		400.00
2110301	大气	400.00		40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72.00		72.0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72.00		72.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761.91	155.96	3,605.9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67.86	123.96	243.90
2120101	行政运行	110.96	110.96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56.90	13.00	243.9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9.80		9.8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9.80		9.8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512.25		2,512.25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512.25		2,512.25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872.00	32.00	84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872.00	32.00	84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08.29	2.29	106.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08.29	2.29	106.00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84.00		84.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4.29	2.29	22.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3.02	7.86	315.17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15.17		315.17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22.01		22.01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293.16		293.1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86	7.8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86	7.86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16		2.16
22405	地震事务	2.16		2.16
2240504	地震监测	2.16		2.1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编制单位：太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1.2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4.9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3.43	30201	办公费	6.5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6.32	30202	印刷费	1.08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5.03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5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45	30206	电费	3.0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23	30207	邮电费	3.5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28	30208	取暖费	7.16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87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4	30211	差旅费	3.65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7.8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2.50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66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2	30215	会议费	0.50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4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1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2.29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57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44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85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8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14.39	公用经费合计					74.9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单位：太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000.00	1,000.00		1,0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00.00	1,000.00		1,00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00	1,000.00		1,000.00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1,000.00	1,000.00		1,00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单位：太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太白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2.10		1.00		1.00	1.10	0.50	0.40
决算数	2.10		1.00		1.00	1.10	0.50	0.4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